

证券代码：000728

证券简称：国元证券

公告编号：2025—031

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董事会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1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

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,404,668,283.47 元，其中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 1,209,007,242.39 元，年终将提取盈余公积、一般风险准备和交易风险准备各 10%。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，母公司期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5,818,592,523.63 元，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,455,890,350.91 元。

综合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等因素，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

以现有总股本 4,363,777,891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.80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人民币 349,102,231.28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资本。

如在本预案披露至实施期间，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，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调整分配比例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行业情况、公司经营发展

实际情况、盈利水平等因素，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，积极与股东分享公司经营发展的成果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法律法规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会造成公司资金短缺，不影响公司偿债能力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；
2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8月26日